

第 8 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【2020】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溧阳市水利局(采购单位名称)的溧阳市智慧排水信息化系统项目监理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溧阳市智慧排水信息化系统项目监理(标的名称),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,承接企业为江苏天讯信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36 人,营业收入为 1253.7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749.20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公章):江苏天讯信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:2022年9月16日



第 9 章 项目实施方案

详见《投标文件-技术部分》。

